

泰州市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指挥部企业防控组

关于加强省运会期间企业疫情防控的通知

各市（区）、泰州医药高新区（高港区）企业防控组，市企业防控组各成员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省运会期间企业疫情防控工作，提高应对突发事件能力，筑牢企业防控“三条防线”，现就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1. 加强人员、货物摸排管理。企业要严格把好入口，对所有外来人员（含本企业外出返岗员工）行程进行排查和复盘，特别是近期外出赴三亚、新疆、义乌等地旅行人员，及时向社区报备并配合做好健康管理工作。要对涉疫地区（含境外）物料进行排查，按规范进行消杀检测。要加强“场所码”的扫码查验，做到逢进必查，切实防住外来输入风险。

2. 加强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各市（区）企业防控组要督促工业企业按照省运会期间重点人群检测频次进行核酸检测，确保全覆盖。市企业防控组各成员单位要推动各自领域重点人群“应检尽检”全覆盖，尤其是建筑工地、商超等领域。

3. 加强应急能力建设和点调演练。各市（区）要开展模拟点调，分层分类组织企业有序开展应急预案模拟演练，确保应急状态下规上工业企业2小时内人员到位，转入气泡式管理，食宿安排满足一周连续封闭生产的要求。

4. 加强督查检查及信息报送。市企业防控组将围绕上述重点工作开展常态化督查，并适时通报督查结果。市企业防控组各成员单位要结合自身工作对各自领域开展督查。各市（区）企业防控组要下沉督查，推动重点工作落实落细，并及时将督查检查情况报送至市企业防控组。

泰州市新型冠状病毒疫情联防联控
指挥部企业防控组（代章）
2022年8月12日

